

##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/全文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山东赫达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、《山东赫达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现作更正说明如下：

原披露内容：

#### 二、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##### 1、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95,560,000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
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现更正为：

#### 二、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##### 1、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2,206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
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更正后的内容详见 2016 年 11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（更新后）》、《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（更新后）》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。

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